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無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正美丰业

ZMFY Automobile Glass Services Limited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35)

補充公告

茲提述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按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約為人民幣40,499,000元。有關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投資組合詳情載列如下：

(1) 中國非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1

| 公司名稱 | 主要業務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股權 |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投資成本 |
|----------------------------|------------------------------|---------------------------|-----|----------------------------|
| | | % | 數目 | 人民幣千元 |
| 正美海達(天津) 汽車玻璃銷售 有限公司 | 汽車玻璃銷售及 貿易；提供汽車 玻璃安裝服務 | 49.00 | — | 1,716 |
| 瀋陽正美汽車 玻璃有限公司 | 汽車玻璃銷售及 貿易；提供汽車 玻璃安裝服務 | 49.00 | — | 1,082 |
| 正美海達(天津) 汽車玻璃科技 有限公司 | 汽車玻璃銷售及 貿易；提供汽車 玻璃安裝服務 | 49.00 | — | 1,172 |
| | | | 合計： | 3,970 |

(2) 中國上市股本投資 附註2

| 股份代號 | 證券名稱 | 主要業務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股權 |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投資成本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股票收市價 <small>附註2</small> |
|----------|---|-----------------|-------------------------------|------------|--------------------------------|--|
| | | | % | 數目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 |
| TJ213011 | 聖朱利電子 商務股份 有限公司 (「聖朱利」) <small>附註3</small> | 酒類銷售、 進口及貿易 | 18.37 | 10,220,000 | 8,954 | 10.68 |
| TJ245011 | 太和自在城股份 有限公司 (「太和」) <small>附註4</small> | 提供托養中心及 照護服務 | 8.35 | 22,000,000 | 27,575 | 12.02 |
| | | | | | 合計： | 36,529 |

附註：

1. 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撥備列賬，因為該等投資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合理公平值估計之範圍過大及極有可能出現不同估計。

鑒於本集團並無權管治或參與上述被投資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活動獲得利益，且無意作短期溢利交易，本公司董事指定該等股本投資為非流動資產項下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 上市股本投資於天津股權交易所上市但並無活躍交易紀錄，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天津股權交易所不符合活躍市場的資格，因此按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票收市價之上市投資價值計算並無反映出最新的市場價值或上市投資的合理公平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出售該等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投資皆按成本列賬且無減值。
3.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收購CAS Valley時，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持有於聖朱利之權益，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為CAS Valley的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因資本收益目的，以代價人民幣10,220,000元收購於聖朱利之權益。於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收購於聖朱利之權益時，所有交易方均與本集團概無關連。
4.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收購CAS Valley時，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持有於太和之權益，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為CAS Valley的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因資本收益目的，以代價人民幣22,000,000元收購於太和之權益。於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收購於太和之權益時，所有交易方均與本集團概無關連。

聖朱利及太和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收購CAS Valley時成為本集團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代價及成本則經參考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發出的估值報告後，分別按收購日期公平值協定及計量。由於並無活躍交易紀錄，該兩項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乃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列賬。並無錄得任何計入損益的公平值變動。由於自收購起，並無出售任合該等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因此並無計入損益之出售股本投資的收益或虧損。

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於收購時並非為本集團成員公司，透過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收購聖朱利及太和不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關連交易。然而，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收購CAS Valley（其全資擁有Hengqin Business Consultancy）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已及時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相關規定。

上述資料並不影響載於該公告之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正美豐業汽車玻璃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夏秀峰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夏秀峰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盧春焯先生及盧勇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明勇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斌先生、郭民崗先生及羅文志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http://www.zmfy.com.hk>) 刊登。